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于2021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思川先生计划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的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万元。2021年1月28日公司收到刘思川先生的通知，其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主体：公司董事、总经理刘思川先生。
-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 3、增持金额：拟增持金额不少于600万元，不超过1,200万元。
- 4、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5、增持价格：不超过24元/股。

6、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本次股份增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7、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 8、无论刘思川先生在增持计划披露后是否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都

将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9、本次增持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在法定的锁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21年1月28日，刘思川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4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47%，共使用资金1,199.92万元，其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刘思川先生直接通过二级市场持有公司股票7,098,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34%。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刘思川先生直接通过二级市场持有公司股票7,742,3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82%。

此外，刘思川先生单独或与其一致行动人通过私募基金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2,650,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744%。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8日